

农业农村部长江流域渔政监督管理办公室

关于通报长江口禁捕管理区周边水域 鳊苗捕捞专项执法行动情况的函

上海、江苏、浙江省（市）农业农村厅（委）：

为加强长江口禁捕管理区周边水域鳊苗捕捞管理，维护禁捕管理区秩序稳定，确保江海洄游通道畅通，2023年1—2月，长江口水域非法捕捞专项整治工作组（以下简称“专项整治组”）组织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等单位，开展了陆上调研暗访、海上联合执法、空中飞行巡查等行动。总体看，长江口禁捕管理区秩序稳定，但周边水域非法捕捞鳊苗现象较为严重。江苏省存在海上无证和跨区作业普遍、“三无”船舶（浮子筏）管理不规范、携带作业网具超限等问题；上海市长江禁捕管理区以东水域存在违规鳊苗网具。现将发现的问题线索9条通报给你们，并提出以下要求。

一是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充分认识加强鳊苗捕捞管理的重要性紧迫性。长江十年禁渔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部署、亲自推动的大事要事，是党中央为全局计、为子孙谋作出的重大决策，党的二十大报告专门作出部署。长江口水域是长江十年禁渔重中之重、难中之难。鳊苗专项（特许）捕捞经济利益大，群体性违规

风险隐患明显，极易对长江口禁捕管理区形成冲击，进而影响长江十年禁渔大局稳定。要从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政治和全局高度进一步提高站位、统一思想，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，压紧压实各级各部门责任，推动长江十年禁渔落地见效。

二是进一步加大执法监管力度，坚决遏制鳊苗非法捕捞态势。

要针对通报情况，第一时间梳理问题清单、制定整改方案、明确工作时限、落实责任到人，并即刻对照问题清单逐一检查整改。迅速组织开展专项执法行动，加强鳊苗捕捞渔船渔捞日志填写、网具携带数量、海上作业场所等执法检查，坚决清理取缔“三无”船舶和违规（废弃）鳊苗网具。加大各地区各部门执法协作，严格落实水域所在地和船籍港所在地两个责任，提升行刑衔接工作力度，严肃查处顶风作案渔船，坚决遏制鳊苗非法捕捞势头蔓延。

三是加快建立长效管理机制，着力破解鳊苗捕捞管理等难题。

要不断加大调研指导力度，全面了解掌握作业渔民、船数、网具等实际情况，规范乡镇生产性辅助船舶管理，逐步完善鳊苗特许证发放办法。加强典型案例宣传，强化社会监督，探索建立网具销售登记、鳊苗溯源管理、民间信息员等制度，加快建立长效管理机制。要结合鳊苗管理一体化推进刀（凤）鲚等重点物种全链条监管，全方位、立体式提升长江口禁捕管理水平。

请相关省市对照涉嫌违规行为统计表和现场照片（详见附件1、2），强化整改落实并加强执法检查，并于4月30日前总结报送整改情况专报。下一步，专项整治组将加大对通报涉及地（水域）明查暗访的频次和力度，对非法捕捞现象多发频发、屡禁不止、

查处不力或多次通报仍然整改不到位的，视情采取约谈、挂牌督办、挂牌整治等措施。

联系人：孙士荐，021—62453016。

附件：1. 涉嫌违规行为统计表
2. 涉嫌违规行为现场照片

长江口水域非法捕捞专项整治工作组
农业农村部长江流域渔政监督管理办公室（代章）
2023年2月21日

抄送：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、渔政保障中心。

长江口水域非法捕捞专项整治工作组 2023年2月21日印发

附件 1

涉嫌违规行为统计表

序号	日期	发现水域	涉嫌违规行为	处理情况
1	2月6日	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协兴新闻（协兴港外）滩涂	发现“三无”船舶（浮子筏）作业，涉嫌无证捕捞。	观察记录
2	2月7日	江苏省南通市华辉产业园附近港汊（N31° 55'，E121° 49'）	发现“三无”船舶（浮子筏）作业，涉嫌无证捕捞。	观察记录
3	2月7日	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近岸水域（N31° 44'，E121° 57'）	发现“三无”船舶（浮子筏）作业，涉嫌无证捕捞。	观察记录
4	2月7日	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近岸水域（N31° 44'，E121° 57'）	发现船名号为“苏启渔04898”鳎苗捕捞母船，涉嫌无证捕捞。	观察记录并核查专项证
5	2月8日	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近岸水域（N31° 41'，E121° 52'）	发现船名号为“苏启渔18328”鳎苗捕捞母船及泡沫浮子阀，涉嫌无证捕捞。	观察记录并核查专项证
6	2月8日	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水域（N31° 41'，E121° 52'）	发现船名号为“苏启渔19008”鳎苗捕捞母船及泡沫浮子阀，涉嫌无证捕捞。	观察记录并核查专项证
7	2月10日	禁捕管理区缓冲区水域（N31° 41' 36" 以北）	发现鳎苗网具及浮子阀，涉嫌违反禁捕管理区相关管理规定。	观察记录
8	2月10日	调取江苏省渔政系统数据	“苏启渔 16601”涉嫌无证作业。	信息比对核查
9	2月15日	上海市长江禁捕管理区以东水域（N31° 11' - 23'、E122° 16' -17'）	发现违规鳎苗网具，涉嫌违反禁捕管理区相关管理规定。	观察记录

附件 2

涉嫌违规行为现场照片

1. 2月6日，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协兴新闻（协兴港外）滩涂发现“三无”船舶（浮子筏）作业，涉嫌无证捕捞。



2. 2月7日，江苏省南通市华辉产业园附近港汊（N31°55'，E121°49'）发现“三无”船舶（浮子筏）作业，涉嫌无证捕捞。





3. 2月7日，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近岸水域（N31° 44'，E121° 57'）发现“三无”船舶（浮子筏）作业，涉嫌无证捕捞。



4. 2月7日,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近岸水域($N31^{\circ}44'$, $E121^{\circ}57'$)发现船名号为“苏启渔 04898”鳎苗捕捞母船,涉嫌无证捕捞。



5. 2月8日,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近岸水域($N31^{\circ}41'$, $E121^{\circ}52'$)发现船名号为“苏启渔 18328”鳎苗捕捞母船及泡沫浮子阀,涉嫌无证捕捞。



6. 2月8日,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水域($N31^{\circ}41'$, $E121^{\circ}52'$)发现船名号为“苏启渔19008”鳎苗捕捞母船及泡沫浮子阀,涉嫌无证捕捞。



7. 2月10日,长江口禁捕管理区缓冲区水域(北纬 $31^{\circ}41'36''$ 以北)发现鳎苗网具及浮子阀,涉嫌违反禁捕管理区相关管理规定。



8. 2月10日,调取江苏省渔政系统数据信息比对核查,“苏启渔16601”船涉嫌无证作业。



9. 2月15日,上海市长江禁捕管理区以东水域(N31° 11' -23'、E122° 16' -17')发现违规鳊苗网具,涉嫌违反禁捕管理区相关管理规定。



